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为总结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进一步发挥监事会职能作用，促使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 2024 年度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了解和掌握了公司经营情况，监督了各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和决议过程，履行了监事会的监督检查职能。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主要议题	披露日期
1	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1/9	通讯	审议关于常州市金牛研磨有限公司向江苏力得士研磨科技有限公司出售江苏启航研磨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1/10
2	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3/15	通讯	审议下列议案： 1、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4、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 5、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7、关于收购常州市金牛研磨有限公司商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8、关于收购汶上海纬机	2024/3/19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方式	主要议题	披露日期
				车配件有限公司商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继续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11、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3、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向业绩承诺方回购股份并注销方案的议案 14、关于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期届满标的公司汶上海纬机车配件有限公司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3	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4/23	通讯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4/23
4	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5/22	通讯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4/5/23
5	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8/16	通讯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8/20
6	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10/25	通讯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10/29

二、监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对报告期内的有关情况发表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本年度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本年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会决策和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信息披露事务和会议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诚信义务；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经营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职责，审核了董事会提交的年度、半年度和季度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控制度健全、有效，会计报表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2023 年度，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四）对公司定期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符合公司向社会承诺的《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经营实际，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六）对继续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发表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

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董事会对该投资理财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对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发表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事项发表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相关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九）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子公司常州市金牛研磨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启航研磨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全部出售，是基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质量所进行的安排，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运营效率，加快公司高质量发展。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对募集资金使用发表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综合考虑目前经营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布局，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资源进行的优化配置，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三、监事会 2025 年主要工作

2025 年，监事会将在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监管规定调整公司治理结构之前，继续恪守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董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情况、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股东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工作报告还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